

河南理工大学 安全技术培训中心文件

校安培字〔2022〕05号

关于举办2022年第1期河南省煤矿安全培训 机构骨干师资高级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安全生产法》和《煤矿安全培训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2号），深入贯彻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培训工作视频精神及《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加强煤矿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作的通知》（豫工信办煤〔2019〕87号）精神，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师资队伍精准建设，创新精准分类培训机制，达到精准提高培训质量和管理水平的目标，经充分调研，将师资培训班按照采掘地测防治水、机电运输和“一通三防”三大类专业开展专题培训，每一类专题培训内容均涵盖公共部分内容，如法律法规、安全知识、职业卫生和其他专业。经研究，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决定举办

2022 年第 1 期河南煤矿安全培训机构骨干师资高级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从事煤矿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专、兼职教师。为保证教学质量并符合疫情防控的要求，每期培训学员人数严格控制在 80 人以内。各单位按照培训期次和专业类别合理安排师资，每期次选派不超过 6 人。

二、培训内容：

煤矿安全培训机构骨干师资高级培训班的授课教师聘请国内行业知名专家教授、河南理工大学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和省内各培训机构推荐的优秀教师。课程涵盖：

(1) 安全知识单元。涵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煤矿安全培训规定、全国煤矿安全培训现场会议精神解读；应急管理与现场处置；安全素质提升；安全风险预控等；

(2) 安全管理单元。国内外先进管理方法和理念，各单位管理理念分享；领导艺术等；

(3) 人文素质提升单元。情绪管理与压力控制、安全心理学、安全行为学、安全意识提升、安全文化等；

(4) 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单元。相关专题的前沿新技术、新装备和新材料；

(5) 授课方法及技巧单元。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示范，各培训机构优秀教师示范教学；

(6) 事故案例分析单元。相关专题的案例分析；

(7) 先进经验交流及研讨单元。基层培训工作经验介绍，现场管理经验介绍等。

(8) 学员微课堂展示，学员准备教案，并展示 5-10 分钟现场说课，由学员代表和老师组成评委打分，60 分以下为不合格，60 分及以上为合格，80 分及以上为良好，90 分及以上为优秀，按照百分比（40%）计入综合成绩。

三、培训时间、地点：

第一期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3 月 31 日（3 月 25 日全天报到）。

培训主题：一通三防

培训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欣源景致酒店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定鼎南路 3 号

总台电话：0379-63905999

四、收费标准

培训费（含资料费）1500 元/人，由河南理工大学收取并开具发票。食宿统一安排，费用由酒店收取并开具相应发票。食宿标准：200 元/人/天，培训统一安排为两人合住标间；如遇特殊情况及要求，住宿标准发生变化，以实际产生费用为准。

五、考核方式及发证

学员考核通过试讲、培训出勤和现场考试进行，各占相应比例，综合评定 80 分及以上为合格。试讲内容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相关知识。

培训考核合格者,颁发《煤矿安全培训机构教师培训合格证书》。

六、联系方式

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0391-3981880, 3981881;

联系人,尹老师: 18539159663, 王老师: 13203937669;

联系邮箱: apzx@hpu.edu.cn;

联系地址: 焦作市山阳区世纪路 2001 号。

七、安全注意事项

(1) 切实做好防疫工作,及时了解并遵守培训举办地防疫政策规定,培训管理人员将对参训人员每日进行健康监测,出现疑似新冠感染症状时,及时向培训机构和酒店报告,并按照规范流程检测就诊。

(2) 原则上不准请假,不允许私自外出。集体活动时,听从安排,不得擅自离队;确有事外出时须向带班班主任主任请假报备,允许后方可离开,应避免单独外出,发生突发情况时,第一时间给培训管理人员联系。私自外出后果由本人负责。

(3) 注意防火、防盗。注意识别酒店安全通道,以便紧急情况时撤离;离开房间关好门窗、断掉电源,消除安全隐患;管好个人财物,注意防盗、防骗。

(4) 严格遵守“八项规定”,统一食宿,不私自外出进行赌博、酗酒、吃请等违法违规活动。

(5) 切实提高交通安全意识,做好防护,注意行李和贵重物品。

八、相关事项

1、参加培训人员报到当天请带齐以下资料进行报到：

- (1) 《煤矿安全培训专（兼）教师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 1）一式一份（加盖公章，带照片）。
- (2) 近期 2 寸免冠照片 1 张，并提供电子档照片；
- (3) 参加培训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 (4) 发票信息登记表一份（附件 3）；
- (5) 前来参训师资制作不少于 **5-10** 分钟的试讲课件一份（电子版）；
- (6) 参加培训人员需携带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

2、为了能更好的组织本次培训和给学员提供良好的食宿环境，请各有关单位将参训人员回执表（见附件 2），于 3 月 22 日前发送至信箱：apzx@hpu.edu.cn，以发送邮件的先后顺序确定参加人员。若期间由于工作原因不能参加培训的，请及时告知。若不参加而又不告知的，会影响该单位以后的培训。

3、预转账单位可提前将培训费转入学校账户，转账后请妥善保管转账凭证并于报到当日交于报到人员，以便学校财务查收并开票。

账户名称：河南理工大学

银行账号：16302301040000264

开户银行：农行焦作理工大学分理处

行 号：103501003126

4、欲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学员需提供以下信息：开票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开户行及账号，单位地址联系电话。

附件：

- 1、煤矿安全培训专（兼）教师基本情况登记表
- 2、安全培训机构师资培训班参培人员回执汇总表
- 3、开具发票登记表



附件 1:

煤矿安全培训专（兼）教师基本情况登记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政治面貌		民 族		职 务		职 称	
毕业院校			所 学 专 业		学 历		
讲授课程			专（兼）职				
从事培训 教学年限					联 系 电 话		
工作单位							
主要工作 经 历 (含时 间、单 位、 部 门、 从 事 工 作)							
单位审核 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2022 年第 1 期安全培训机构师资培训班参培人员回执汇总表

填表单位（公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	身份证号	专业类别	学历	职称	专(兼)职	联系方式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附件 3

培训参加人员开具发票登记表

填表单位（公章）：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内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内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备注：请各单位根据需要填写。